

公司代码：601519

公司简称：大智慧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智慧	6015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申睿波	岳倩雯
电话	021-20219988-39117	021-20219988-39117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
电子信箱	Ir@gw.com.cn	Ir@gw.com.cn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00,449,941.39	1,940,036,813.32	-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4,320,893.39	1,433,249,147.35	-3.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9,037,034.98	334,866,141.06	13.19
利润总额	-206,014.26	-136,852,743.7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132.15	-137,757,345.9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914,125.29	-132,036,179.1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945,639.19	-203,779,137.4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5	-8.48	增加8.2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06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069	不适用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3,65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长虹	境内自然人	28.41	565,024,457	0	无	0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0	188,909,539	0	质押	138,789,830
深圳市嘉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亿价值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4	100,200,000	0	无	0
张婷	境内自然人	4.27	85,025,402	0	无	0
张志宏	境内自然人	2.58	51,238,6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8	27,449,518	0	无	0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18,335,700	0	无	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17,590,361	0	无	0
阎伟	境内自然人	0.61	12,069,70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9,257,3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控股股东张长虹先生与公司第四大股东张婷女士系兄妹关系；与第五大股东张志宏先生系兄弟关系；第七大股东湘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系第二大股东湘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质押专户。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股份”）正在筹划由湘财股份通过向公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大智慧并发行A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2025年3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025年4月28日、5月28日、6月28日、7月26日、8月23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7、临2025-042、临2025-046、临2025-053、临2025-056）。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尽职调查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本次交易的复杂性，相关协议条款尚在商榷沟通中，行业监管相关政策、重组相关成本等均可能对本次交易形成影响，本次交易的进展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方案尚待双方董事会再次审议通过、双方股东大会批准及有权监管机构的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披露的《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阅读有关内容，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